



## 总局关于申报2018年度少儿节目精品发展 专项资金扶持项目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9-03-18 09:06

信息来源：宣传司

字体：[大 中 小]

视力保护色：

广电发〔2019〕3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办公厅，中国教育电视台：

为推动广播电视少儿节目精品创作，根据相关工作安排和《少儿节目精品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评审扶持办法》，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决定开展2018年度少儿节目精品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辖区的参评项目申报和初评工作。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和中国教育电视台负责本单位的参评项目申报和初评工作。

二、参评项目须为在2018年1月—12月首次播出的节目。各省入围终评的项目数量为：少儿广播栏目、电视栏目每省各限报5个，其中地市级以下广播电视台项目各不少于3个。

三、总局将对在申报、初评等组织工作中表现优秀的省局负责部门予以表彰。

请各省局将入围终评的项目参评资料，通过邮局于2019年3月20日前寄至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宣传司文艺处（地址：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邮政编码：100866）。

附件：1. [少儿节目精品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评审扶持办法](#)

2. [2018年度优秀少儿节目扶持项目申报表](#)

联系人：李宗沁

电话：010-86091725

传真：010-86092693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2019年3月8日